

docsriver.com
商家本本店

滄海文集選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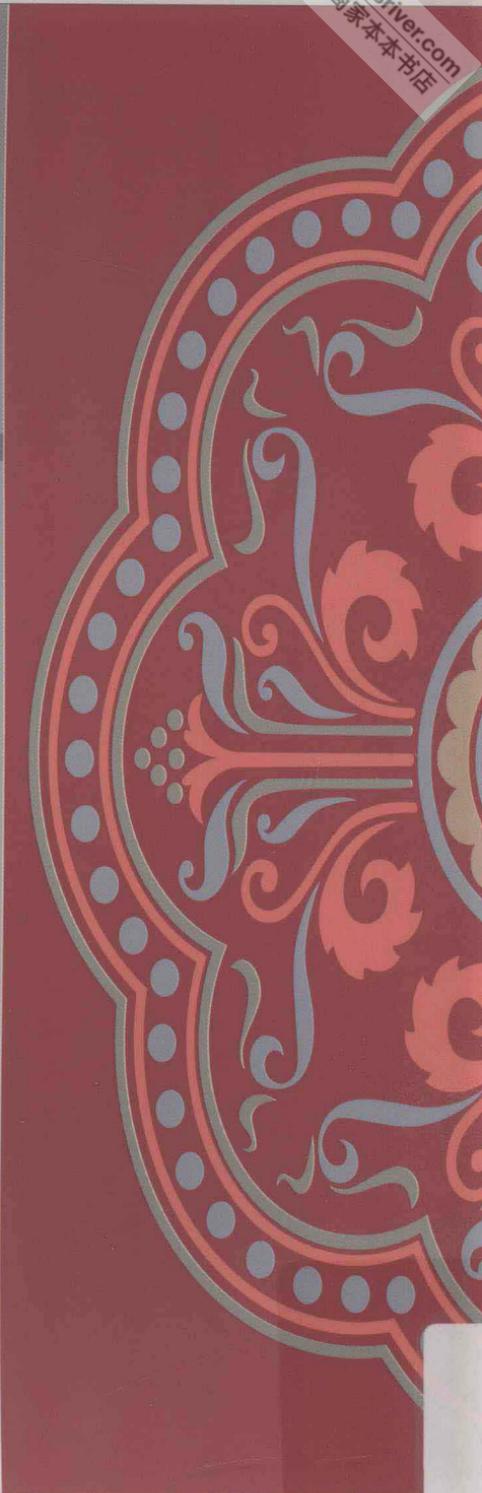
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雜類

127

幻生著
星雲大師總監修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

127

幻生著

星雲大師總監修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滄海文集選集／幻生著。--初版。--臺北市：
佛光，1998 [民87]
面；公分。--(佛光經典叢書；1227)
(中國佛教經典寶藏精選白話版；127)
ISBN 978-957-543-732-9(精裝)。--
ISBN 978-957-543-733-6(平裝)

1. 佛教 - 論文, 講詞等
220.7

86012918

總監修
 總編輯
 作者
 出版者
 發行人

星雲大師
慈惠法師
幻生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心定和尚
慈莊法師
慈惠法師
慈容法師
慈嘉法師
依淨法師
依恒法師
依空法師
依淳法師
依空法師(台灣)；王志遠
賴永海(大陸)

地址
 電話
 網址
 網路
 劃撥戶名
 流通處

高雄山大樹區興田路一五三號
佛光山寺
高雄山大樹區興田路一五三號
佛光山寺
佛光山文化發行部
佛光山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TEL: /www.fgs.com.tw
高雄山大樹區興田路一五三號
佛光山寺
傳真
電子信箱
劃撥帳號
fgs@ccp.fgs.org.tw
一八八八九四四八

印刷者
 法律顧問
 登記證
 初版
 定價

星雲大師
慈惠法師
幻生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心定和尚
慈莊法師
慈惠法師
慈容法師
慈嘉法師
依淨法師
依恒法師
依空法師
依淳法師
依空法師(台灣)；王志遠
賴永海(大陸)

有著作權，請勿翻印，歡迎流傳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星雲大師
慈惠法師
幻生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心定和尚
慈莊法師
慈惠法師
慈容法師
慈嘉法師
依淨法師
依恒法師
依空法師
依淳法師
依空法師(台灣)；王志遠
賴永海(大陸)

總序

人生如夢

自讀首楞嚴，從此不嗜人間糟糠味；
認識華嚴經，方知己是佛法富貴人。

誠然，佛教三藏十二部經有如暗夜之燈炬、苦海之寶筏，為人生帶來光明與幸福，古德這首詩偈可說一語道盡行者閱藏慕道、頂戴感恩的心情！可惜佛教經典因為卷帙浩瀚，古文艱澀，常使忙碌的現代人有義理遠隔、望而生畏之憾，因此多少年來，我一直想編纂一套白話佛典，以使法雨均霑，普利十方。

一九九一年，這個心願總算有了眉目，是年，佛光山在中國大陸廣州市召開「白話佛經編纂會議」，將該套叢書訂名為《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後來幾經集思廣益，大家決定其所呈現的風格應該具備下列四項要點：

一、**啓發思想**：全套《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共計百餘冊，依大乘、小乘、禪、淨、密等性質編號排序，所選經典均具三點特色：

1 歷史意義的深遠性

2 中國文化的影響性

3 人間佛教的理念性

二、**通順易懂**：每冊書均設有譯文、原典、注釋等單元，其中文句舖排力求流暢通順，遣詞用字力求深入淺出，期使讀者能一目了然，契入妙諦。

三、**文簡義賅**：以專章解析每部經的全貌，並且搜羅重要章句，介紹該經的精神所在，俾使讀者對每部經義都能透徹瞭解，並且免於以偏概全之謬誤。

四、**雅俗共賞**：《中國佛教經典寶藏》雖是白話佛典，但亦兼具通俗文藝與學術價值，以達到雅俗共賞、三根普被的效果，所以每冊書均以題解、源流、解說等章節，闡述經文的時代背景、影響價值及在佛教歷史和思想演變上的地位角色。

茲值佛光山開山三十週年，諸方賢聖齊來慶祝，歷經五載、集二百餘人心血結晶的百餘冊《中國佛教經典寶藏》也於此時隆重推出，可謂意義非凡，論其成就，

則有四點成就可與大家共同分享：

一、**佛教史上的開創之舉**：民國以來的白話佛經翻譯雖然很多，但都是法師或居士個人的開示講稿或零星的研究心得，由於缺乏整體性的計劃，讀者也不易窺探佛法之堂奧。有鑑於此，《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叢書突破窠臼，將古來經律論中之重要著作，作有系統的整理，為佛典翻譯史寫下新頁！

二、**傑出學者的集體創作**：《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叢書結合中國大陸北京、南京各地名校的百位教授學者通力撰稿，其中博士學位者佔百分之八十，其他均擁有碩士學位，在當今出版界各種讀物中難得一見。

三、**兩岸佛學的交流互動**：《中國佛教經典寶藏》撰述大部份由大陸飽學能文之教授負責，並搜錄臺灣教界大德和居士們的論著，藉此銜接兩岸佛學，使有互動的因緣。編審部份則由臺灣和大陸學有專精之學者從事，不僅對中國大陸研究佛學風氣具有帶動啟發之作用，對於臺海兩岸佛學交流更是助益良多。

四、**白話佛典的精華集粹**：《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將佛典裏具有思想性、啟發性、教育性、人間性的章節作重點式的集粹整理，有別於坊間一般「照本翻譯」的白話佛

典，使讀者能充份享受「深入經藏，智慧如海」的法喜。

今《中國佛教經典寶藏》付梓在即，吾欣然爲之作序，並藉此感謝慈惠、依空等人百忙之中，指導編修；吉廣興等人奔走兩岸，穿針引線；以及王志遠、賴永海等大陸教授的辛勤撰述；劉國香、陳慧劍等臺灣學者的周詳審核；滿濟、永應等「寶藏小組」人員的匯編印行。由於他們的同心協力，使得這項偉大的事業得以不負衆望，功竟圓成！

《中國佛教經典寶藏》雖說是大家精心擘劃、全力以赴的鉅作，但經義深邃，實難盡備；法海浩瀚，亦恐有遺珠之憾；加以時代之動亂，文化之激盪，學者教授於契合佛心，或有差距之處。凡此失漏必然甚多，星雲謹以愚誠，祈求諸方大德不吝指正，是所至禱。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六日於佛光山

編序



敲門處處有人應

《中國佛教經典寶藏》是佛光山繼《佛光大藏經》之後，推展人間佛教的百冊叢書，以將傳統《大藏經》菁華化、白話化、現代化為宗旨，力求佛經寶藏再現今世，以通俗親切的面貌，溫渥現代人的心靈。

佛光山開山三十年以來，家師星雲上人致力推展人間佛教不遺餘力，各種文化、教育事業蓬勃創辦，全世界弘法度化之道場應機興建，蔚為中國現代佛教之新氣象。這一套白話菁華大藏經，亦是大師弘教傳法的深心悲願之一。從開始構想、擘劃到廣州會議落實，無不出自大師高瞻遠矚之眼光；從逐年組稿到編輯出版，幸賴大師無限關注支持，乃有這一套現代白話之大藏經問世。

這是一套多層次、多角度、全方位反映傳統佛教文化的叢書，取其菁華，捨其艱澀，希望既能將《大藏經》深睿的奧義妙法再現今世，也能為現代人提供學佛求法的方便舟筏。我們祈望《中國佛教經典寶藏》具有四種功用：

一、是傳統佛典的菁華書——中國佛教典籍汗牛充棟，一套《大藏經》就有九千餘卷，窮年皓首都研讀不完，無從賑濟現代人的枯槁心靈。《寶藏》希望是一滴濃縮的法水，既不失《大藏經》的法味，又能有稍浸即潤的方便，所以選擇了取精用弘的摘引方式，以捨棄龐雜的枝節。由於執筆學者各有不同的取捨角度，其間難免有所缺失，謹請十方仁者鑒諒。

二、是深入淺出的工具書——現代人離古愈遠，愈缺乏解讀古籍的能力，往往視《大藏經》為艱澀難懂之天書，明知其中有汪洋浩瀚之生命智慧，亦只能望洋興歎，欲渡無舟。《寶藏》希望是一艘現代化的舟筏，以通俗淺顯的白話文字，提供讀者遨遊佛法義海的工具。應邀執筆的學者雖然多具佛學素養，但大陸對白話寫作之領會角度不同，表達方式與臺灣有相當差距，造成編寫過程中對深厚佛學素養與流暢白話語言不易兼顧的困擾，兩全為難。

三、是學佛入門的指引書——佛教經典有八萬四千法門，門門可以深入，門門是無限寬廣的證悟途徑，可惜缺乏大眾化的入門導覽，不易尋覓捷徑。《寶藏》希望是一支指引方向的路標，協助十方大眾深入經藏，從先賢的智慧中汲取養分，成就無上的人生福澤。然而大陸佛教於「文化大革命」中斷了數十年，迄今未完全擺脫馬列主義之教條框框，《寶藏》在兩岸解禁前即已開展，時勢與環境尚有諸多禁忌，五年來雖然排除萬難，學者對部份教理之闡發仍有不同之認知角度，不易滌除積習，若有未盡中肯之辭，則是編者無奈之咎，至誠祈望碩學大德不吝垂教。

四、是解深入密的參考書——佛陀遺教不僅是亞洲人民的精神皈依，也是世界眾生的心靈寶藏，可惜經文古奧，缺乏現代化傳播，一旦龐大經藏淪為學術研究之訓詁工具，佛教如何能紮根於民間？如何普濟僧俗兩眾？我們希望《寶藏》是百粒芥子，稍稍顯現一些須彌山的法相，使讀者由淺入深，略窺三昧法要。各書對經藏之解讀詮釋角度或有不足，我們開拓白話經藏的心意卻是虔誠的，若能引領讀者進一步深研三藏教理，則是我們的衷心微願。

在《寶藏》漫長五年的工作過程中，大師發了兩個大願力——一是將文革浩劫斷

滅將盡的中國佛敎命脈喚醒復甦，一是全力扶持大陸殘存的老、中、青三代佛敎學者之生活生機。大師護持中國佛敎法脈與種子的深心悲願，印證在《寶藏》五年艱苦歲月 and 近百位學者身上，是《寶藏》的一個殊勝意義。

謹呈獻這百餘冊《中國佛敎經典寶藏》為 師父上人七十祝壽，亦為佛光山開山三十週年之紀念。至誠感謝三寶加被、龍天護持，成就了這一樁微妙功德，惟願《寶藏》的功德法水長流五大洲，讓先賢的生命智慧處處敲門有人應，普濟世界人民衆生！

目錄

| | |
|---------------|-----|
| 提婆及其論典 | 一 |
| 世親及其著作 | 三三 |
| 唯識所變 | 四九 |
| 唯識語義及其宗名 | 六三 |
| 關於佛典的梵文原典原語問題 | 七九 |
| 諸法分類與唯識所變 | 八九 |
| 從心隨境轉說到境由心生 | 一〇七 |
| 原始佛教的三法印 | 一二七 |
| 關於「圓覺經」問題 | 一四五 |
| 宗密荷澤法統辨 | 一五九 |

| | |
|-----------------|-----|
| 彌勒信仰及其應化事蹟 | 一八六 |
| 一個偉大的留學僧——玄奘 | 一九一 |
| 「大唐西域記」譯撰問題之我見 | 三〇四 |
| 「大唐西域記撰人辯機」讀後述感 | 三三〇 |
| 關於順治皇帝出家問題 | 三六一 |

提婆及其論典

一 提婆的傳記

提婆 (Deva) 爲龍樹 (Nāgārjuna) 的弟子，傳承龍樹的中觀學，闡揚中觀大乘法義。一般治印度大乘佛教思想史者，每以龍樹、提婆之名並舉，用以代表初期中觀大乘佛教。由此可知，提婆爲印度中觀大乘佛教的重要人物之一。就漢譯論典觀之，提婆製作的論典，雖然不及其師龍樹之多，然其所具有之博識辯才，縱橫於印度諸外道之間，論析破斥，所向無敵，顯揚中觀佛教之正義，確爲初期大乘佛教放一異彩。因此，其門下推尊爲阿利耶提婆 (Āryadeva)，意爲「聖天」。又因其施一眼與大自在天神，僅餘一眼，故又名迦那提婆 (Kānadeva)。

關於提婆之歷史，漢譯大藏經中，有鳩摩羅什譯「提婆菩薩傳」一卷，吉迦夜與曇曜譯「付法藏因緣傳」卷六之提婆傳記，玄奘「大唐西域記」等，也有關於提婆事迹之零星記載。此外，藏譯大藏經中，亦有提婆之史傳。不過，西藏所傳，與漢譯所

傳，其間略有相異之處。

鳩摩羅什等所譯提婆傳，雖然名之爲傳記，但所記均極簡略，有關提婆之生卒年月，俱付闕如。提婆在世之年代，僅能由近代學者考定之龍樹年代，加以推定。龍樹入滅之年，大約爲西元第三世紀中葉（二百六十年間）。提婆爲龍樹弟子，是在龍樹之晚年，提婆當時，正在壯年，才華橫溢，雄辯超群，銳不可當。「大唐西域記」卷十說：『後學冠世，妙辯光前，我惟衰老，遇斯俊彥，誠乃寫瓶有寄，傳燈不絕，法敎弘揚，伊人是賴！』^①從玄奘所記之龍樹語中，可以得知提婆之才華。據羅什等所譯「提婆傳」說，提婆因辯才過銳，未能享受天年，而爲其外道弟子所害。但從提婆成爲龍樹弟子之後，弘敎造論，其於龍樹寂後，尙活躍一段相當時間，大約是在西元二百八十年間去世的，略遲龍樹二十年。依據西藏所傳，龍樹歿後，提婆長住那爛陀寺(Nalanda)，直到晚年，才回到南印度度化衆生，沒有提及提婆遇害之事。雖然西藏所傳不盡相同，然而自其事迹計算推定，提婆遲龍樹二十年入滅之說，大體可以確認的。

至於提婆之籍貫與事迹，史傳中所記不一。羅什譯「提婆菩薩傳」說：『提婆菩

薩者，南天竺人，龍樹菩薩弟子，婆羅門種也。』^②「付法藏因緣傳」說：『初託生南天竺土婆羅門種，尊貴豪勝。』^③「大唐西域記」卷四說：『執師子國提婆菩薩，深達實相，得諸法性……提婆菩薩曰：吾父母親宗，在執師子國。』^④在西藏史傳中，提婆為錫蘭島王 Pañcasīṅga 之王子，成年以後，並為副王，其自動發心，從座主金天 (Hemadeva) 出家，修學三藏。根據這些史傳所記，提婆有被記為「南天竺人」、「執師子國人」、「錫蘭島之王子」，從大體上作綜合考定，提婆為現在印度半島之最南端人，與錫蘭島遙遙相望，這是可以確定的。他的家庭，是個相當富有的婆羅門之家，也是無用置疑的。所以，「付法藏因緣傳」稱之為『尊貴豪勝』；西藏稱為『王子』，由這些記述可以肯定。

提婆自幼相當聰慧，富有論辯天才。羅什譯的「提婆傳」說：『博識淵覽（覽？），才辯絕倫，擅名天竺，為諸國所推。』^⑤「付法藏因緣傳」也說：『博識淵覽，才辯超絕，擅名天下，獨步諸國。』^⑥提婆的博識雄辯，不僅為其史傳所記，即在其論典中，與外道問答雄辯，辭鋒猛銳，也是處處可見的。傳說提婆幼年時代，在其故鄉，為了打破一般人的傳統迷信，曾將民衆崇拜信仰之大自在天 (Mahēśvara) 的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眼睛取下。如羅什譯的「提婆菩薩傳」說：

其國中有大天神，鑄黃金像之座，身長二丈，號曰大自在天。人有求願，能令現世如意。提婆詣廟求入拜見，主廟者言：天像至神，人有見者，既不敢正視；又令人退後，失守百日。汝但詣問求願，何須見耶？提婆言：若神必能如汝所說，乃但令我見之；若不如是，豈是吾之所欲見耶？時人奇其志氣，伏其明正，追入廟者數千萬人。提婆既入於廟，天像搖動，其眼怒目視之。提婆問天：神則神矣，何其小也？當以威靈感人，智德伏物。而假黃金以自多，動頗梨以熒惑，非所望也。即便登梯，鑿出其眼。時諸觀者，咸有疑意：大自在天，何為一小婆羅門所困？將無名過其實，理屈其辭也。提婆曉衆人言：神明遠大，故以近事試我，我得其心，故登金聚出頗梨，令汝等知，神不假質，精不託形，吾既不慢，神亦不辱也。⑦

「付法藏因緣傳」卷六，也有同樣記述。從提婆幼時之聰慧辯才觀之，大自在天神爲其所屈，廢去一眼，足見其雄才之勝，確非常人所及。

提婆在其國中，修學三藏，而後周遊印度本土。關於他的周遊動機，依據西藏史

傳所記，僅爲巡禮朝拜諸國精舍法塔；但據玄奘「大唐西域記」卷十所記，他因聽到當時有名的唵咀羅 (Utara) 阿羅漢，在南印度東岸 Pennar 河之南的珠利耶 (Cholya) 國，特地從遠方尋來，觀其風範。當他會見唵咀羅阿羅漢之後，『陳疑請決』，起初阿羅漢也能『隨難爲釋』，但論到較深問題，羅漢只有『杜口不酬』，運神力往觀史多天請問彌勒，再爲酬答。提婆感到唵咀羅阿羅漢不足以師事，留此不久，即向西北而去，至吉祥山而叩龍樹之門。關於提婆與龍樹相見，而爲龍樹所化之事，「大唐西域記」卷十，有詳細記述：

提婆菩薩，自執師子國，來求論義。謂門者曰：幸為通謁。時門者遂為入白焉。龍猛（即龍樹之新譯）雅知其名，盛滿鉢水，命弟子曰：汝持是水，示彼提婆。提婆見水，默而投針。弟子持鉢，懷疑而返。龍猛曰：彼何辭乎？對曰：默無所說，但投針於水而已。龍猛曰：智矣哉！若人也。知幾其神，察微亞聖，盛德若此，宜速命入。對曰：何謂也？無言妙辯，其在是歟！曰：夫水也者，隨器方圓，逐物清濁，彌漫無間，澄湛莫測，滿而示之，比我學之智周也。彼乃投針，遂窮其極。此非常人，宜速召進。而龍猛風範，凜然肅物，言談者皆伏抑首。

提婆素挹風徽，久稀請益。方欲受業，先聘機神，雅懼威嚴。昇堂僻坐，談玄永日，詞義清高。龍猛曰：後學冠世，妙辯光前，我惟衰耄，遇斯俊彥，誠乃寫瓶有寄，傳燈不絕，法教弘揚，伊人是賴！幸能前席，雅談玄奧。提婆聞命，心獨自負，將開義府，先遊辯園，提振詞端，仰視質義。忽覩威顏，忘言杜口，避坐引責，遂請受業。龍猛曰：復坐。今將授子，至真妙理，法王誠教。提婆五體投地，一心歸命，曰：而今而後，敢聞命矣！^⑧

提婆入龍樹之門，得龍樹傳授中觀學奧義之後，又周遊北印及中印之華氏城（Pāṭali-putra）、那爛陀（Nālanda）、鉢邏耶伽（Prayāga）等地，常與外道論辯，成爲降伏外道的剋星。依據羅什譯的「提婆傳」說，南印度諸國國王，『信用邪道』，佛法不見流行。提婆爲傳佛法於南印，他想到擒賊必先擒王的方法，先去感化國王，而後再作傳播聖教的打算。一次，南印度國王招募衛士，提婆易服前去應徵，國王並選其爲將領，統領部屬。提婆治軍井然有序，紀律嚴明，『威不嚴而令行，德不彰而物樂隨』，深獲國王器愛。國王問其爲何人，何以有此才能？提婆答以一切智人，並以靈異而令國王深信不疑。因此，提婆得到國王的崇信與支持，由國王召集諸方

外道集會論辯，以提婆爲論主，嚴定勝敗章法，提婆並以論敗以頭相謝爲條件。三月之內，提婆以博識雄辯，舌戰百家，戰勝群雄，使外道無不披靡，改宗而從提婆出家，度化百餘萬衆，佛法始盛行於南印。

提婆辯才之高，使全印外道震驚，望之既而畏懼，而內心卻有憤怒之火，因此，提婆未能享受天年而獲善終。依羅什譯的「提婆傳」說，提婆在南印度度化的外道弟子中，有一外道弟子，恥於其師爲提婆所屈，心懷怨忿，雖與其師從提婆出家，而身藏兇刃，俟機報復。一日，適提婆一人在林間經行，其他弟子相離較遠，此外道弟子突出兇刀，語提婆曰：『汝以口破我師，我以刀破汝腹。』隨即以刀刺向提婆，提婆受傷倒地，臨入滅前，猶向加害者說：『吾有三衣鉢盂在吾坐處，汝可取之，急上山去，慎勿下就平道。我諸弟子，未得法忍者，必當捉汝，或當相得送汝於官，王便困汝。汝未得法利，惜身情重，惜名次之。身之與名，患累出焉，衆鬻生焉。身名者，乃是大患之本也。愚人無聞，爲妄見所侵，惜其所不惜，而不惜所應惜，不亦哀哉！吾蒙佛之遺法，不復爾也。但念汝等爲狂心所欺，忿毒所燒，罪報未已，號泣受之。受之者實自無主，爲之者實自無人；無人無主哀酷者，誰以實求之？實不可得。未悟

此者，爲狂心所惑，顛倒所迴見，得(之)心著，而有我有人有苦有樂。苦樂之來，但依觸著，解著則無依，無依則無苦，無苦則無樂。苦樂既無，則幾乎息矣。」^①提婆說到這裏，林間弟子相繼攏來，驚怖號咷，欲追截兇手。提婆誨誡之曰：『諸法之實，誰冤誰酷誰割誰截？諸法之實，實無受者，亦無害者，誰親誰冤誰賊誰害？汝爲癡毒所欺，妄生著見而大號咷種不善業。彼人所害，害諸業報，非害我也。汝等思之，慎無以狂追狂，以哀悲哀也。』^②提婆訓誡至此，脫然無矜，遂蟬蛻而去。從提婆臨終的訓誨來看，他的確徹見了甚深的空觀之理，體驗了無我的菩薩精神。然在西藏的史傳裏，僅記他於龍樹滅後，在南印地方修習布教，建立二十四處伽藍。後應那爛陀佛徒招聘，而赴中印度，與外道論辯，並長住其地。直到晚年，他才回到南方，化度衆生。他在達志 (Kañci) 國附近的蘭伽那他 (Rāṅganātha)，付法與羅睺羅跋陀羅 (Rāhulabhadrā) 尊者而入滅，並未敘及其遇害之事。依西藏史傳，羅睺羅尊者爲提婆之法嗣，此與「付法藏因緣傳」所記相合，可以視爲正確之史實。但就提婆入滅而論，徵諸提婆天賦剛銳之氣質，及其絕世之辯才，猛烈而無情地破斥外道之事蹟，我們寧可信任羅什的「提婆傳」所記。

二 提婆的論典

關於提婆之論典，羅什譯的「提婆傳」說：『造百論二十品與四百論』；玄奘「大唐西域記」卷五說：『作廣百論』；「付法藏因緣傳」說：『造百論經』。除此之外，在漢譯大藏經中，署名為提婆造的論典，尚有北涼時代道泰譯的『大丈夫論』二卷，以及後魏菩提流支譯的『百字論』一卷，『提婆菩薩破楞伽經中外道小乘四宗論』（以下簡稱「四宗論」）一卷，『提婆菩薩破楞伽經中外道小乘涅槃論』（以下簡稱「涅槃論」）一卷。

以上所舉提婆的論典，如作歷史之研究考察，其中有些並非提婆所造。如菩提流支譯「四宗論」與「涅槃論」，即是明顯之一例。「四宗論」與「涅槃論」，最早記載於經錄的，始於法經之「衆經目錄」。「法經錄」所記：『破外道四宗論一卷，後魏世菩提留支譯；破外道涅槃論一卷，後魏世菩提留支譯。』●論題並無『提婆菩薩破楞伽經』等字樣。「法經錄」之後，費長房之「歷代三寶紀」（一般簡稱爲「長房錄」或「房錄」），彥琮之「衆經目錄」，靜泰之「衆經目錄」，道宣之「大唐內典

錄」，靖邁之「古今譯經圖紀」，明佺之「大周刊定衆經目錄」等，其中所記，均與「法經錄」相同，未記著者之名。即以費長房而論，其所著之「長房錄」，後人評爲「一味炫博，真僞不分」之經錄，其中所記，仍然與「法經錄」無異。直至智昇之「開元釋教錄」，始改作如下記載：『破外道小乘四宗論一卷，提婆菩薩造；破外道小乘涅槃論一卷，提婆菩薩造。』^⑫「四宗論」與「涅槃論」，明白地說，記載爲提婆菩薩造的，始於「開元錄」。同時，「開元錄」在論題中並多加「小乘」二字。智昇之改記，並未說明其所依據之史料，這是頗令人懷疑的。他在「開元錄」卷六，雖然記載『已上並見長房錄及內典錄』^⑬，但校勘「長房錄」與「內典錄」，「四宗論」與「涅槃論」下，並無『提婆菩薩造』字樣，顯見智昇所記與事實頗有出入。菩提流支爲北魏宣武帝永平元年（五〇八）來華，在中國二十餘年，其「四宗論」與「涅槃論」譯於何年，史無記載，無法知道。「法經錄」成於隋文帝開皇十四年（五九四）七月十四日，遲菩提流支來華八十六年。在現存的經錄中，「法經錄」是一記載相當嚴謹之經錄，其史實價值極高，可資信任。「開元錄」成於唐玄宗開元十八年（七三〇），上距菩提流支來華二二二年，比「法經錄」晚出一三六年。就時間而論，「法

經錄」距菩提流支來華較近，「開元錄」較遠，智昇未說明其歷史來源與資料，貿然改為「提婆造」說，這是缺乏歷史根據，而不足以信任的。

「四宗論」與「涅槃論」，論文甚短，大約只有二千多字。「四宗論」之內容，乃論究僧伽、毘世師、尼隄子、若提子四家之「一、異、俱、不俱」之問題。^①此與北涼道泰所譯堅意的「入大乘論」卷上^②，論及四家之問題相同。惟「入大乘論」文字較略，「四宗論」文義較詳而已。據近人研究，「四宗論」大抵是據「入大乘論」演繹而成，絕非提婆之論典。「四宗論」如此，則「涅槃論」當然亦非例外。

其次，北涼道泰譯的「大丈夫論」二卷，就其思想體系觀之，確為中觀系之論典。但此論並非提婆所造。最明顯的證據，此論卷下末尾所記：『阿闍梨犢子部提波羅大菩薩生在南方是所作竟』^③。這說明「大丈夫論」為犢子部之提波羅所著，怎能說是提婆所造？「大丈夫論」著錄，始於法經之「衆經目錄」。其翻譯之年代，經錄無記載；而譯者道泰之歷史，高僧傳中亦無其傳，僅在「高僧傳」卷三浮陀跋摩（Buddhavarman）之傳記裏，有：『先有沙門道泰，志用強果，少遊葱右，遍歷諸國，得毘婆沙梵本十有萬偈，還至姑臧。側席虛衿，企待明匠，聞跋摩遊心此論，請

爲翻譯。時蒙遜已死，子茂虔（牧健）襲位，以虔承（永？）和五年（四三七），歲次丁丑，四月八日，即宋元嘉十四年，於涼州城內（苑）閑豫宮中，請跋摩譯焉。泰即筆受。」^①這是說明道泰在涼州曾請浮陀跋摩譯「毘婆沙論」之事，道泰並擔任筆受之職，並未說到其譯「大丈夫論」。智昇「開元錄」卷四所記：『沙門釋道泰……遇浮陀跋摩，共翻毘婆沙論。泰後自譯大丈夫論等二部。』^②至「開元錄」，智昇始記「大丈夫論」譯於「毘婆沙論」之後。按北涼國祚，係自公元三九七年至四三九年，共歷四十三年。「毘婆沙論」譯於公元四三七年，則「大丈夫論」，應在其後一二年間譯成。僧祐「出三藏記集」，成於南齊建武年間（四九四——四九七），該書卷二，已將北涼曇摩（無）讖（Dharmarakṣa），及道泰與浮陀跋摩共譯之經論，均已著錄。如僧祐錄說：『阿毘曇毘婆沙六十卷，丁丑歲（四三七）四月出，至己卯歲（四三九）七月訖。』該錄接著對此論之翻譯加以註說：『右一部，凡六十卷。晉安帝時，涼州沙門釋道泰共西域沙門浮陀跋摩，於涼州城內苑閑豫宮寺譯出。初出一百卷，尋值涼王大沮渠國亂亡，散失經文四十卷，所餘六十卷，傳至京師。』^③最奇怪的，僧祐錄並未將道泰譯的「大丈夫論」與「入大乘論」著錄，直到「法經錄」才見

著錄，這不能不令人有所起疑！同一時期譯出的典籍，有著錄的，有未著錄的，這是難以想像的事。何況僧祐錄的寫作，是一極其嚴謹詳實的經錄，非一般粗製濫造之經錄可以相提並論。「大丈夫論」是否為道泰所譯，是值得作歷史考證研究的。依據「大丈夫論」末尾所記，該論為提波羅所造，經錄裏卻記為提婆所造，這一錯誤起自何時，也應該作歷史探究的。我想，「提波羅」變為「提婆」，大抵與「大域龍」（陳那）變為「龍樹」，同樣的不可思議。

除了「四宗論」「涅槃論」「大丈夫論」，非為提婆論典之外，其他漢譯藏經中之「百字論」「百論」「廣百論」三論，確為提婆之真正論典。現在就這三部論典，作一論述。

菩提流支譯「百字論」一卷，其文甚短，僅約三千餘字。從論前及論後之頌文來看，確係提婆所造。如論前之皈敬頌說：『我今歸依聰叡師，厥名提婆有大智，能以百字演實法，除諸邪見向實相。』^②其論後頌文亦說：『此是百字論，提婆之所說。』^③「百字論」的組織形式，前後是頌文，中間為長行。長行內容，為破斥僧佉（數論）與毘舍師（勝論）外道之邪說，闡揚佛法非一非異，因中非有果非無果，以及非

有非無之中觀正理。如該論開頭，說明造論之目的：『何故造論？爲破我見等，一切諸法，各有自相。』²²由這開宗明義之說明中，「百字論」純以破外道之我見自相等爲主體。就其破外道的形式看，它與「百論」的組織形態又完全一致，所以它屬於提婆之論典無疑。

「百字論」與「百論」的組織形態相似，論中均用「外曰」與「內曰」的對答體裁，作一層層地連貫性論析破斥，頗饒興味。依據近人分析研究，其長行之主要內容，爲註釋論後之五首頌文爲主。此五首頌文爲：

一切法無一，如是法無異，云何是有相？因法則無體。非相形而有，自是法不然；汝法則不成，如此不用因。汝當說體相，一則是有過，若爾則無體，五情不取塵。色法有名字，所見亦無體，以有不須作，彼法無有生。有為法無體，如此亦有方，等如夢無異，相亦無有異（「相亦無有異」之「異」字，勘宋、元、明本，作「體」字）。²³

所謂「百字論」名稱之由來，即由此五頌百字而成，長行僅爲註釋者之註釋而已。

玄奘譯「廣百論」一卷，此論爲節譯「四百論」後半八品而成。提婆之「四百論

」，藏譯大藏經中有其譯本，近代亦發現月稱 (Candrakīrti) 論師不完整之梵文殘本「四百論釋」。依據梵文本與藏文本互勘，「四百論」乃由十六品組織而成，每品二十五頌，合為四百頌，故名「四百論」。

「四百論」(Catuṣṣatāka)，又稱「四百論頌」，詳細一點應該稱為「菩薩瑜伽行四百觀論頌」(Bodhisattvayogā cāra-catuṣṣatāka-śāstrakārikā)。「四百論」之頌文及註釋，藏譯大藏經中有完整的譯本。梵文殘本，係為印度加爾各答市 Hara Prasād Sāstri 氏所發見，並於一九一四年出版。根據藏文梵文漢文三種本子校勘，藏譯本亦非「四百論」之全本，如藏譯之第七品，僅有二十三頌；第八品二十四頌；第十一品與十二品，各有十四頌；其他各品，均為二十五頌。故藏譯「四百論」十六品，總計共有三七五頌。梵文殘本，除缺第六品之外，其他各品都有。但就頌文而言，最少的一品只有一頌，最多的保存二十一頌。然就梵文殘本與漢譯「廣百論」對照觀之，大體可以確知「廣百論」與「四百論」後半八品是相一致的。不過，梵文殘本，如以漢譯「廣百論」本校勘，則梵文殘本頌文之排列次第，頗多錯誤：不應該有頌文之處而有頌文，應該有頌文之處則無頌文。其每品頌文之前後次第，亦有顛

倒；有的一首頌文被分裂爲二，前半與後半，頗爲淆亂。總之，梵文殘本，在其刊行之前，如能與漢譯本加以互勘，調整其次第與錯誤，則梵文殘本便不致有如此混亂現象。

就漢譯論典觀之，提婆之論典，爲其他論典所引用者，其數甚多。茲舉數例如下

一、鳩摩羅什譯龍樹「中觀論」卷四「觀邪見品」說：『如四百觀中說：眞法及說者，聽者難得故，如是則生死，非有邊無邊。』^②與此頌文意相同的，爲北涼道泰譯堅意的「入大乘論」卷下，也引證此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生得值法難，聽說亦復難，生死雖無際，聽法故有邊。』^③勘「中觀論」所引此頌，爲藏譯「四百論」第七品第九頌。

二、羅什譯「成實論」卷八「三受報業品」，引提婆之論文說：『又四百觀中說：小人身苦，君子心憂。』^④

三、瞿曇般若流支譯無著「順中論」卷下，引提婆頌文說：『如阿闍梨提婆偈言：一法名無體，以無和合故，若一無體者，是則無和合。』^⑤波羅頗密多羅譯分別明

菩薩「般若燈論釋」卷十二，亦引用此文：『如百論中說：世間名字，由和合有，法體非有。體非有故，亦無和合。』²⁸

四、真諦譯世親「佛性論」卷四，引提婆文說：『如提婆法師說偈言：意識三有本，諸塵是其因，若見塵無體，有種自然滅。』²⁹「入大乘論」卷上，也引此文：『如尊者提婆所說偈：識是種子義，遊行於六處，若見諸塵空，有芽則斷滅。』³⁰「般若燈論釋」卷一，亦有與此頌文義相近之文：『如經偈言：識是諸有種，彼識行境界，見境無我已，有種子是滅。』³¹勘「佛性論」等所引之頌，與玄奘譯「廣百論」第六品第二十五頌相同，如該頌說：『識為諸有種，境是識所行，見境無我時，諸有種皆滅。』³²

五、「般若燈論釋」卷四，引提婆頌文說：『如提婆菩薩百論偈曰：彼一切諸法，若先有自體，如有眼根，云何不自見。』³³按「般若燈論釋」所引此頌，實為梵文「四百觀論」殘本第三一六頌。此頌亦與「廣百論」第五品第十六頌相同。如「廣百論」說：『諸法體相用，前後定應同，如何此眼根，不見於眼性。』³⁴

又，「般若燈論釋」卷五「觀有為相品」第七，引用提婆頌文說：『如百論偈曰

：離住無法體，無常何有住，若初有住者，後時不應故。若常有無常，一切時無住，若先是常者，復不得無常。若無常與住，共法體同時，有住無無常，有無常無住。』

⑤ 宋惟淨譯安慧菩薩「大乘中觀釋論」卷五，亦引用此三頌文：『故百論頌言：住何有滅相，無常何有住，若先有住法，後不復應有。若常有無常，有住不有常，或先有其常，後即不有常。無常與住同，若有其體者，有常即邪妄，或有住亦妄。』^⑥按「般若燈論釋」等所引此三頌文，與「廣百論」第三品中第十七、二十三、二十四頌文相同。如「廣百論」頌文：『無常何有住，住無有何體，初若有住者，後應無變衰。……無常若恆有，住相應常無，或彼法先常，後乃非常住。若法無常俱，而言有住者，無常相應妄，或住相應虛。』^⑦

六、「入大乘論」卷上，引提婆偈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薄福之人，不生於疑，能生疑者，必破諸有。』^⑧按此偈文，為梵文「四百觀論」殘本第八品一八〇頌之翻譯。

又，「入大乘論」卷上，引提婆偈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一法若有體，諸法亦復然，一切法本無，因緣皆悉空。真實觀一法，諸法不二相，諦了是空已，則見

一切空。」^⑬

又，「入大乘論」卷上，引提婆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諸法相續有，則非是斷滅，因滅故果生，不得名為常。』^⑭按此頌之梵文，為月稱論師「中論註」三七六頁所引之「百論」第十品二五頌之文。玄奘譯「廣百論」第二品第二十五頌，也與此頌相同：『以法從緣生，故體而無斷，以法從緣滅，故體亦非常。』^⑮

又，「入大乘論」卷上，引提婆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不空而見空，我應得涅槃，邪見非涅槃，如來之所說。』^⑯按此頌為梵文「四百觀論」殘本第八品一八二頌。

又，「入大乘論」卷下，引提婆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無量億劫中，常在凡夫地，汝今應當知，未來亦如是。』^⑰

又，「入大乘論」卷下，引提婆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偈：或現作師長，或復為弟子，以種種方便，為化諸凡愚。自在於諸趣，常為眾恭敬，若不恭敬者，是大憍慢業。』^⑱

七、「大乘中觀釋論」卷二，引提婆頌說：『如尊者提婆所說頌言：如衣因所成

，能成因別異，成法若自無，別異因何有？」¹⁵

依據以上所引觀之，漢譯論典中，也有稱爲「四百觀」，或單稱爲「百論」的。就上所引十七頌中，其中即有九頌明確地引自「四百論」。其他八頌，雖未註明，可能大部分亦係出自「四百論」。「四百論」之名，漢譯藏經中，有時亦以「百論」稱之，然此與提婆「百論」一書，其名頗相淆混，難以區分。不過，羅什所譯提婆「百論」二卷之文，均爲長行，無頌文，而漢譯論典所引提婆「四百論」（百論）之文，則均爲偈頌，以此可以作爲區分。羅什譯提婆之「百論」，爲其他論典所引用者，似不多見；而其他論典所引提婆之頌文，稱爲「百論」者，則多指「四百論」而言。

玄奘譯「廣百論」一卷，依據梵文殘本及藏文本校勘，確爲「四百論」後八品二百頌而成，殆無疑議。然玄奘所譯「廣百論」，到底是玄奘自「四百論」節譯而成？抑係「四百論」在印度即被割裂爲二，以後半名「廣百論」單獨流行？這是值得研究的問題。「廣百論」在印度有護法 (Dharmapāla) 之釋論，玄奘將之譯成「大乘廣百論釋論」十卷，現存於大正藏中。但從護法之釋論研究考察，護法之釋論未必只取「四百論」之後半而釋之，顯然「四百論」之後半早已有其單獨流行之跡象可見。就

藏譯「四百論」梵語品名觀之，其前半與後半，均具獨立性質，前八品特就斷方便而立論，後八品專就破修習而說明，其內容意趣，均不相同。前者乃對佛教內部斷常、樂、我、淨四顛倒而言，後者專對破外道邪說而論說。⁴⁶提婆造「四百論」之意趣，或以破外為主，對內為副，故後人特重視其後八品，以之單獨流傳。

三 關於羅什譯百論問題

最後，論到羅什譯「百論」問題。羅什譯「百論」為二卷。依僧肇「百論序」說：提婆的「百論」，是由一百偈頌而成。「論有百偈，故以百為名」⁴⁷。「百論」共分二十品，每品五偈，合為百偈。而羅什所譯「百論」，僅為「百論」前十品，並非「百論」之全部。如僧肇「序」說：「論凡二十品，品各五偈；後十品，其人以為無益此土，故闕而不傳。」⁴⁸羅什初譯「百論」，是在弘始四年（四〇二），僧叡為之作序；弘始六年（四〇四），羅什再治「百論」，僧肇為之作序。僧肇在其序文中，說明羅什對「百論」用力甚勤，並述其重治之經過：

有天竺沙門鳩摩羅什，器量淵弘，俊神超逸，鑽仰累年，轉不可測，常味詠

斯論，以為心要。先雖親譯，而方言未融，至令思尋者，躊躇於謬文；標位者，乖迂於歸致。大秦司隸校尉安成侯姚嵩，風韻清舒，沖心簡勝，博涉內外，理思兼通，少好大道，長而彌篤。雖復形羈時務，而法言不輟，每撫茲文，所慨良多。以弘始六年歲次壽星，集理味沙門，與什考校正本，陶鍊覆疏，務存論旨。使質而不野，簡而必詣，宗致盡爾，無間然矣。④

依僧肇序說，羅什初譯「百論」，由於「方言未融」，未能臻於理想，後來姚嵩及羅什門下，與羅什重新『考校正本』，予以重治，始成為現在流傳的「百論」二卷。「百論」的翻譯，是經過一再修訂而成的。但羅什譯的「百論」二卷，就其論前所記，為『提婆菩薩造，婆藪開士釋』，顯然羅什譯的為婆藪開士之釋論。提婆的頌文，在釋論中不易見之。釋論中只用「內曰」與「外曰」標示，而「內曰」與「外曰」的長行下，加有「修妬路」之夾註。「修妬路」，大抵是「修多羅」(Sūtra)的不同音譯，用以表示提婆之本論。羅什譯的「百論」，我們除用此法分別提婆的本論與婆藪開士的釋論之外，其他似乎沒有更好的方法加以區分。如果想從「百論」論文中明顯地分別出何者為本論何者為釋論，是極為困難的事。明白地說，羅什譯的「百論

」，是將本論與釋論混雜在一起，而本論又非用偈頌形式譯出，此與其他一般論典稍異。茲以「修妬路」夾註為主，我們抽出提婆「百論」的本文，全部共有二千二百字。如以「捨罪福品」前面二首頌文：『頂禮佛足哀世尊，於無量劫荷衆苦，煩惱已盡習亦除，梵釋龍神咸恭敬。亦禮無上照世法，能淨瑕穢止戲論，諸佛世尊之所說，並及八輩應真僧』●爲例，以每頌七字四句計算，則二千二百字共有七十八頌半。依僧肇「序」說，「百論」共有二十品，每品五偈，合爲百偈，以後十品無益此土，故未譯出。換句話說，羅什譯的「百論」，僅有十品五十頌，此與七十八頌半又不相合。即以八字一句，每頌三十二字計算，則二千二百字，亦有六十九頌，依舊與五十頌數字不合。「百論」本文爲何如此？羅什爲何不將「百論」本文以頌文形式譯出？難道婆藪開土的釋論就是如此嗎？以羅什譯的「中觀論」而言，其中龍樹之論頌與青目之釋論，分得非常明白，爲何羅什譯提婆「百論」不能如此？這是令人百思不解的！

依據吉藏的「百論疏」說，「百論」在印度有十餘種注釋，其中最流行的，爲婆藪與僧伽斯那 (Saṅghasena) 二種●。羅什譯的「百論」，即爲婆藪開土之注釋。婆藪開土爲何人？依吉藏「疏」說，婆藪乃無著之弟世親 (天親)。自吉藏疏以來，

中國佛敎學者，幾乎都認定婆藪開士即爲世親（婆藪槃豆 Vasubandhu）。但到底婆藪開士是否即是婆藪槃豆（世親）？羅什譯的「百論」是否就是世親所釋？這是值得論究的問題。

羅什是在弘始三年（四〇一）十二月二十日來到長安，弘始十五年（四一三）圓寂。關於羅什的年齡，史傳中所記不一，據道宣「廣弘明集」卷二十三，收錄僧肇「鳩摩羅什法師誄」說：『癸丑之年，年七十，四月十三日薨於大寺』^②。癸丑之年，即爲弘始十五年。弘始十五年（四一三），羅什七十歲，以此推算，則羅什生於公元三四四年，亦即中國西晉康帝建元二年。羅什的年曆，依湯用彤「漢魏兩晉南北朝佛敎史」上册，就各種史傳所記考定，可得其年曆如下：

- | | | |
|--------|-----|---------|
| 公元三四四年 | 一歲 | 生於龜茲。 |
| 三五〇年 | 七歲 | 出家入僧。 |
| 三五二年 | 九歲 | 隨母去罽賓。 |
| 三五五年 | 十二歲 | 離罽賓返龜茲。 |
| 三五六年 | 十三歲 | 留沙勒。 |

三五七年 十四歲 返抵龜茲。

三六三年 二十歲 於王宮受戒。

三八四年 四十一歲 龜茲爲呂光所破。

三八五年 四十二歲 爲呂光迎至姑臧（涼州）。

四〇一年 五十八歲 由涼州至長安。

四一三年 七十歲 卒。

就以上羅什年曆簡表觀之，羅什自三五七年由罽賓返抵龜茲以後，直至三八四年龜茲爲呂光所破，在此二十六年中，史傳對羅什事蹟所記極少，大抵羅什一直都在龜茲。三八五年，羅什爲呂光帶至姑臧，在姑臧一住便是十七年。呂光卒後，姚興伐呂隆（呂光之子），這才將羅什迎至長安譯經，以至於終。

關於世親的出生年代，近代中外佛教學者研究推算考定頗不一致，對其生年之說，相差甚大。日人渡邊海旭，在其「陳那及其出現之年代」中，推定世親約爲公元四二〇年生，於五〇〇年卒。宇井伯壽在其「印度哲學史」中，推定世親約生於三二〇年，卒於四〇〇年。二者恰好相差百年。印順導師在其「妙雲集」下編第九冊「世親